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R EAST GLOBAL GROUP LIMITED

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0)

董事會對股息議決

茲提述加寶控股有限公司、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二月二日及九日之聯合公告（「聯合公告」），內容有關要約事宜，其中包括根據認購協議所約定不會宣派任何股息的安排。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聯合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宣佈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舉行董事會會議。於該會議中，董事會（其中包括）通過議決本公司不會宣派或支付任何股息（包括末期、中期或其他特別股息）或任何分派（不論是貨幣，證券或其他實物分派）或削減本公司股本，直至要約結束或認購協議終止（兩者較早之日）為止。

遠東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Huang Brad

謹啓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HUANG Brad 先生（主席）及高焯堅先生（行政總裁）；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孔祥兆先生；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勁松先生、顏世宏先生及HONG Winn 先生。